

股 本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法定股本：

港元

<u>5,000,000,000</u>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u>50,000,000.00</u>
------------------------------------	----------------------

假設並未行使【編纂】，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如下（並未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及配發的任何股份）：

已發行及將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港元

12,399,256 於本【編纂】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123,992.56
【編纂】根據【編纂】將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根據【編纂】將發行的股份（不包括可能	【編纂】
因行使【編纂】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u> 【編纂】 股份 </u>	<u> 【編纂】 </u>

假設悉數行使【編纂】，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如下（並未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及配發的任何股份）：

已發行及將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港元

12,399,256 於本【編纂】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123,992.56
【編纂】根據【編纂】將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根據【編纂】將發行的股份（包括可能	【編纂】
因行使【編纂】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u> 【編纂】 股份 </u>	<u> 【編纂】 </u>

股 本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且**[編纂]**已進行，惟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董事獲授配發、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見下文）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有關一般授權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3. 股東於2015年2月1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地位

[編纂]於所有方面與本**[編纂]**所述已發行或將發行的所有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益，尤其可完全享有本**[編纂]**刊發日期後就股份所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編纂]**除外）。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的董事、全職或兼職僱員、顧問及專家顧問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相當於本公司在**[編纂]**已發行股本最多10%的股份。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編纂]**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 購股權計劃」一節。

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理尚未發行的股份，惟總面值不得超逾下列兩者的總和：

1.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行使**[編纂]**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及
2. 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本公司股本（如有）的總面值。

除獲准根據授權發行股份外，董事亦可根據供股、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配發、發行或買賣股份。

本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股 本

- 法律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改或更新授權時。

有關本項一般授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3. 股東於2015年2月1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惟所購回股份的總面值不得超逾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行使[編纂]前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

此項授權僅限於在[編纂]或股份有可能[編纂]並獲[編纂]及[編纂]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編纂]進行的購回事宜。本公司須依照[編纂]的規定進行購回。相關[編纂]的概要載於本[編纂]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6. 本公司購回本身證券」一節。

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法律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改或更新授權時。

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3. 股東於2015年2月1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